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13-082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8月22日，本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为“华夏控股”通知：

华夏控股与厦门信托有限公司（下称“厦门信托”）签订了《股票质押合同》，华夏控股为自身融资提供担保，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4,000,000股限售流通股股票质押给厦门信托。上述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为2013年8月21日。

截止本公告日，华夏控股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578,631,80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5.61%，其中质押股票合计443,46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28%。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3日

关于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公布基金净值的函

中国证券报：
 我公司旗下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已于2013年8月21日成立，需要在贵报公布基金净值。基金基本信息如下：

基金代码：000059

基金简称：国联安医药100指数

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交通银行

请根据以上内容为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设置净值录入信息，谢谢！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8-22

证券代码：600707 股票简称：*ST彩虹 编号：临2013-032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
工业房地产以及配套设备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本公司2013年7月31日召开的第十六次审议批准，决定以通过公开挂牌拍卖的方式转让持有的参股公司西部信托有限公司5.01%股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彩虹(佛山)平板显示有限公司51%股权，以及部分闲置的厂房、土地和物业。《关于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3-026号已登载于2013年8月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次拟出售资产将根据相关手续的办理情况分批进行挂牌拍卖。

目前，经向北京产权交易所申请，拟于2013年8月23日开始挂牌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咸阳市秦都区彩虹一路西侧工业房地产以及配套设备”项目，挂牌底价为资产评估值21,453.34万元。

本公司将根据本次资产出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2013-033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8月21日，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机国际招标公司（中标通知——“购买锅炉和烟气处理系统设备用于合肥城市固体垃圾焚烧电厂”项目，中标价为17,180,000.00欧元。本次中标的为合肥市二期2x500t/d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锅炉和烟气处理系统设备，其中，锅炉部分由无锡华光锅炉设备有限公司提供。项目进度预计在正式合同生效后一年内交付完毕，具体以正式签订的合同条款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462 证券简称：石岩纸业 编号：临2013-035

延边石岘白麓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接到图们市房产管理中心房产抵押物注销证明和延边州工商管理局房产抵押登记书的函件，函件主要内容如下：

一、图们市房产管理中心

公司于2005年6月3日—2008年6月3日以25处房产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借款人民币3000万元提供了抵押担保，该项抵押相关的

银行借款已还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已向图们市房产

管理中心出具了《抵押物注销通知书》，图们市房产管理中心出具了上述房产

抵押物登记注销证明。

二、延边州工商管理局

1、动产抵押登记编号：延州工商抵2005字第04号

2、登记日期：2005年6月1日

3、注销日期：2013年8月20日

4、抵押人名称：延边石岘白麓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5、抵押权人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6、抵押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

7、注销原因：

主债权及由此产生的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抵押权的律师费、诉讼

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全部消灭。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没有未还清的贷款本金

及利息，也没有被抵押的资产，对公司经营没有影响。

特此公告。

延边石岘白麓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59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不存在妨碍股东表决的情况。

● 本次会议不存在妨碍表决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3年8月22日在浙江省杭州市富春路789号宋都大厦9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4人，代表股份数81,253,461股，占公司总股数

数的55.22%，其中限售股208,918,487股，占公司总股数的32%，限售股604,334,974股，占公司总股数

数的55.9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数781,310,360股，占公司总股数

数的71.96%，其余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0人，代表股份数35,241,101股，占公司总股数的3.26%，公司部分董

事、监事、高管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对股东提案和公司提案进行了审议并投票表决。

本次会议对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 会议对《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会议对《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